保定市满城区人民政府

关于调整财政预算指标的请示

—2017年6月9日在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上

区人大常委会:

财政局在编制2017年度政府预算时，受财政可用财力限制，工资性支出大幅增加，致使部分必须支出的项目资金未能安排，为保证全区重点工作顺利实施和社会稳定，计划增加财政预算支出指标。

一、按照保定市政府2016年11月下发的《关于加快推进各县（市、区）多规合一信息化平台建设的通知》要求，新三区、三个县级市和三个重点县为试点，2017年必须完成多规合一信息平台建设。此项工作重点完成多规合一的规划编制和信息化平台建设两项内容，其中规划编制经费260万元，信息化平台建设经费150万元，两项合计410万元，为保证我区工作顺利开展，需增加财政预算支出410万元。

二、为保证全区社会和谐稳定，计划增加维护稳定经费300万元，

以上两项工作共需增加财政预算支出710万元。请区人大常委会审核批准。